



OFFICE FOR CIVIL RIGHTS

您的健康資訊隱私權

我們大多數人認為自己的健康資訊屬於隱私且應當受到保護。正因如此，聯邦法律對健康照護提供者及健康保險公司作出了規定，其中涉及誰可以查看及接收我們的健康資訊。該項法律稱為 Health Insurance Portability and Accountability Act of 1996 (HIPAA)，賦予您對自己健康資訊的權利，包括獲取一份您的資訊副本、確保其正確性以及知道誰曾經查看過這些資訊的權利。

獲取資訊。

您可以提出查看或獲取您的醫療記錄及其他健康資訊之副本。如果您想要一份副本，您可能需要書面提出要求並支付複印及郵寄費用。在多數情況下，必須在 30 天之內向您提供該副本。

檢查資訊。

您可以提出更改自己檔案中的錯誤資訊，或者如果您認為有內容遺漏或不完整，可補充相應資訊。例如，如果您與您所在醫院都同意您的檔案中含有錯誤的檢驗結果，則醫院必須對此作出更改。即使醫院相信檢驗結果是正確的，您仍然有權利在檔案中註明您的異議。在多數情況下，檔案應在 60 天內得到更新。

瞭解誰曾經查看。

依照法律，您的健康資訊可以因與您的護理沒有直接關係的特定原因而供他人使用和共享，比如確保醫生實施良好的照護、確保老年照護院是乾淨和安全的、當您所在區域發生流感時進行報告，或者根據州或聯邦法律的要求進行報告。在許多此類情況下，您可以查到有哪些人查看過您的健康資訊。您可以：

- **瞭解您的醫生或健康保險業者如何使用及分享您的健康資訊。**一般而言，在未得到您許可的情況下，您的健康資訊不得被用於與您的照護沒有直接關聯的目的。例如，若未獲得您的書面授權，您的醫生不得將您的健康資訊提供給您的雇主，或出於諸如行銷及廣告目的進行分享。當您首次前往新的健康照護提供者就診或者當您獲得新的健康保險時，可能會收到關於您的健康資訊可能被如何使用的通知，不過您也可以在任何時候索取另一副本。
- **如果您有不希望分享某些資訊，請告知您的提供者或健康保險公司。**您可以提出不要與某些特定的人、團體或公司分享您的健康資訊。例如，當您前往診所時，您可以要求醫生不要與診所裡的其他醫生或護士分享您的醫療記錄。如果您獨自全額支付您的護理或藥物費用，而無需讓您的保險公司代為向提供者或藥房支付費用，則您還可以要求您的健康照護提供者或藥房不要與您的健康保險公司分享您所接受之照護或使用的藥物。最後，您也可以提出其他限制要求，但他們不一定會同意按照您的要求做，特別是當這些要求可能會對您的照護造成影響時。

- **要求在住家以外的地方接受聯系。**您可以合理地要求在不同的地方或以不同方式接受聯系。例如，您可以要求護士致電您的辦公室，而不是您的住家，或者以信封形式向您郵寄，而不是以明信片方式。

如果您認為自己的權利被否認或者您的健康資訊未得到保護，您有權向您的提供者、健康保險業者或 U.S.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提出投訴。

要進一步瞭解您的健康資訊隱私權，請造訪 www.hhs.gov/ocr/privacy。



For more information, visit www.hhs.gov/ocr.

U.S. Department of Health & Human Services
Office for Civil Rights